

《四库全书》收入满文文献初探

张木森

《四库全书》收录古代典籍 3500 余种，囊括了我国先秦乃至清代中前期尚存世的绝大部分重要文献，据笔者粗略统计，其中收入 5 种满文文献，现逐一简述如下：

1、《钦定繙译五经五十八卷四书二十九卷》

俗称满汉合璧《五经四书》，按《四库》分类，属经部·五经总义类。《提要》称：“乾隆二十年初，钦定繙译四书，续繙译易、书、诗三经，续又繙译春秋、礼二经。至乾隆四十七年，而圣贤典籍释以国书者粲然备焉。”众所周知，《五经四书》等儒家经典之译满，早在乾隆之前即已倡行。如《诗经》传本中即有顺治满文精写本、顺治十一年（1654）满文刻本以及同年之听松楼满汉合璧刻本等；《书经》有雍正十一年（1733）精一斋满汉合璧刻本；《四书》有康熙三十年（1691）玉树堂满汉合璧刻本等。其次，不少比类可鉴之译本亦于顺、雍间层出不穷，如传本中之喇萨里总校、康熙十六年（1677）满文内府刻本《日讲四书解义》、库勒讷等奉敕撰、康熙十九年（1680）满文内府刻本《日讲书经解义》、牛钮总校、康熙二十二年（1683）满文内府刻本《日讲易经解义》等。乾隆帝“于御极之初，命大学士鄂尔泰重加厘定”，因有此传本即鄂尔泰等译、乾隆六年（1741）满文殿刻本《四书》。然《四库全书》所收皆非以上之本，正如《提要》所言：《御制繙译四书不分卷》为乾隆二十年（1755）满汉合璧殿刻本（其传本除殿本外，尚有“二酉堂”、“三槐堂”、“保翠斋”等本）；《御制繙译书经六卷》为乾隆二十五年（1760）满汉合璧殿刻本（其传本除殿本外，尚有“北京瑞锦堂”本）；《御制繙译易经四卷》为乾隆三十年（1765）满汉合璧殿刻本；《御制繙译诗经八卷》为乾隆三十四年（1769）满汉合璧殿刻本。余下两种，虽在《四库全书》成书时刊刻尚未完成，然业已成书，只是刊行时间稍晚。如《御制繙译礼记三十卷》有乾隆四十八年（1783）满汉合璧殿刻本，《御制繙译春秋六十四卷》有乾隆四十九年（1784）满汉合璧殿刻本。由此可知上述所列六种单行殿本，即《四库全书》满汉合璧《五经四书》之底本无疑，只是将其合编后收入而已。至于冠名“御制”或“御定”，纵览其成书过程亦非乾隆仅以帝位而贪功。除决事外，于此次满译重订之役，其不仅提出过指导性意见，甚至躬亲参与，这一点要强于许多后人，亦可谓难能可贵。如其在《繙译四书御制序》中所言：“几暇玩索，复检旧编，则文义、意旨、语气之未能吻合者仍不免焉。乃亲指授翻译诸臣参考寻释，单词只字昭析周到，无毫发遗憾而后已。”又如其在《繙译易经御制序》中言道：“间披初译原本大体故已囊括，第如卦名、彖、象、文言暨系辞、说卦、序卦、杂卦等并仍对之旧，未尽翻意。念欲嘉惠来学，因敕馆臣于书传卒业，举上下经精心研讨，以次详译进览，乙夜削定，不但淳复。”其类此之表白，几乎在《繙译五经四书》各道《御制序》中皆已熟识，即为一代帝王昭世之“圣训”，亦恐不致太过虚妄。在论及满汉合璧《五经四书》与汉文本之异同时，乾隆帝亦于本书各《序》中不厌其烦地备述其旨，实即满译完全不采纳汉文本之传统注疏形式，而直接择其要义与正文融为一体，亦即译为白话。此种形式虽系满文固无文白所致，而对初学者确实大有裨益。然乾隆帝亦时刻不忘藉此曲尽推崇“国书”之意，如其在《繙译易经御制序》中所言：“治经者自有不求甚解之弊，而后曲解得缘而中之。汉文类然，译以国书则异是。汉文于六籍成言，假借承用不必深谙其意，亦可率摭其辞。其既也，臆说相譁判宗离朔，驯致注疏明而经指晦，矫枉者发焚书书存之喟矣。若国书推阐精核，近自片言只句靡弗揣称，灼见渊源迄乎

成章，惟循本文雒诵一过，不注不疏底蕴轩豁呈露。”其于《繙译礼记御制序》中言道：“顾注疏家篇帙浩繁，讲诵者经年累月莫能殚究。国书翻译则文因本文、义因本义，不疏不注唯就本文雒诵。即于前代之典则、圣贤之精粹，大而经邦体国化民正俗之方，细而视听言动日用饮食之节，莫不厘然焕然章解句释，初学者读之即可了然其义。”又于《繙译春秋御制序》中言：“此书翻译专就经文悉心探讨，以蕲合乎圣人笔削维严之旨、大公至正之心，而附以左氏之事实、公羊谷梁之书法。虽不敢谓春秋之旨待是书而明其所未明，通其所未通，然初学者读之可以了然其义而不为歧说所拘。即穷经博古之士紬绎其文，益以悟国书之有裨于笔削褒贬之义。而进而等夫百王之法制，立乎万世之准绳。亦可以与子言之而尽孝，与臣言之而尽忠。其于世道人心所关，岂浅鲜欤！”以上冗录，除为辨析满译《五经四书》版本源流所需外，亦为读者了解体味提供方便。至于本书卷数问题，《简目》著录《五经》为“十八卷”，《四书》为“二十九卷”，而《总目》著录及《四库全书》本原书题名所标皆如本段前列之标题，分别为“五十八卷”和“二十九卷”，两相明显存在差异。其中《简目》著录《五经》“十八卷”似为“五十八卷”之误刻，可毋庸置疑。然已知《春秋》一书即为六十四卷，五书合编一起怎么反会为“五十八卷”呢？查文津阁原书编卷如下：《易经》四卷；《书经》六卷；《诗经》八卷；《春秋》六十四卷；《礼记》三十卷；《大学》一卷；《中庸》一卷；《论语》十卷；《孟子》七卷。如此计，《五经》实为一百十二卷，《四书》实为十九卷，由此可见《四库》馆臣及纪晓岚重校粗疏之一斑。然《总目》著录及《四库全书》原本题名所标卷数皆如此，本文在此亦只好照录存疑。

2、《钦定同文韵统六卷》

满汉藏梵四体文字对音之书，按《四库》分类隶经部小学类韵书之属。其底本即允禄、傅恒等奉敕监纂，章嘉呼图克图纂修之乾隆十五年（1750）殿刻本。《四库全书》本及乾隆十五年殿刻本外，尚有宣统二年（1901）理藩部仿殿板重刻本、1925年蒙藏院据宣统二年理藩部仿殿板重印本以及1931年涵芬楼影印乾隆十五年殿刻本。是书之编纂始于乾隆十三年，至十五年成书，其间书稿曾多次进呈经御笔改定，并于最后御定书名。《御制序》称：“间尝流览梵夹华文，笔授充物。支那而咒语不繙，取存印度本音以传真谛。顾繙流持诵迥非西僧梵韵，是岂说咒五译之本意耶？”此说已道明本书之编纂缘起，即乾隆帝于以汉文本佛经译满过程中，发现经咒译音“迥非西僧梵韵”，故敕修此书。是书首列梵音字母，次列其合成切音一千二百一十二个，并按御意与满、汉、藏文编成对音谱。其编次如下：卷一《天竺字母谱》，内容为谱表并配有前、后《说》；卷二《天竺音韵翻切配合字谱》，内容为十二谱表并配有前、后《说》及《“国书”为华、梵字母权衡说》；卷三《西番字母配合字谱》，内容为十四谱及前、后《说》；卷四《天竺、西番阴阳字谱》，内容为阴、阳字二谱及《分阴阳说》；卷五《大藏经典字母同异考》，内容包括《同异谱》、前后《说》及《译经高僧传略》；卷六《华、梵字母合璧谱》，内容包括《华、梵字母合璧谱》、《华、梵合璧谐韵生声十二谱》、《华言三十六字母》、《旧传三十字母》、《梅膺祚三十二字母》以及前后《说》。此书虽因译经而起，却反映了当时几种语言的语音材料，是今天语音演变及音韵学研究不可多得的素材。然乾隆帝敕修此书之本意并不仅仅在于此，而更在于借机吹嘘、渲染满文之优越。如其在《序》中言道：“我国朝以十二字头括宇宙之大，文用合声切字而字无遁音，华言之所未备者合声无不悉具，亦无不吻合，信乎同文之极则矣。”其语虽简，然意已毕见。其中“五译”一词乃清季对释藏《甘珠尔》翻译一役之统称，然实语意不清之谓，如乾隆帝于《清文繙译全藏经序》中说“梵经一译而为番（藏），再译而为汉，三译

而为蒙古……而独阙国语之《大藏》可乎？”此一语已明白道破清代《大藏经》之翻译，只为“四译”而并无所谓“五译”。“五译”之说不过将梵文原本一并列入其中罢了，可见乾隆帝求全欲之强。然圣意已定即无敢字逆者，且其后又有《五译合璧集要》等书出笼，于是谬种流传。

3、《御定清文鉴三十二卷补编四卷总纲八卷补总纲二卷》

分类型满汉合璧词典，按《四库》分类隶经部小学类字书之属。其底本即傅恒等奉敕撰，世所通行之乾隆三十六年（1771）殿刻本《御制增订清文鉴四十六卷》。《四库》本及乾隆三十六年殿刻本外，尚有多种抄本行世。是书内容丰富，涉及天文、地理、人事、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文化等各个方面。以卷、部、类、则编排，三级类目中各按编者事先确定之关系顺序排列。其一级类目如“天”、“地”、“君”、“文学”、“武功”、“人”以至“花”、“鸟雀”、“鳞甲”、“虫”等部；二级类目如“政事部”所属之“政事”、“办事”、“官差”、“刑罚”等13类；三级类目如“天部”之“天文类”所属之7则。其中第1则包括“上天”、“苍天”、“日”、“月”等词目近60条。以下6则，其首条词目分别为“星”、“云”、“雨”、“露”、“雾”、“气”。如此共分为36部，《提要》曰35部，误），292类，562则，收词及词组18000余条。词目充之以满文单词及词组，词目左侧为按词目音节顺序排列之汉文小字一字或二、三字切音形式之注音。词目右侧为词目对译之汉文，汉文右侧为其满文字母注音。词目下方则为其满文小字释文。其中词目注音尚较确近，释文亦通俗简明。全书配有汉文分类目录及满文《总纲》，即“十二字头”索引（其中包括“十二字头”顺序表），检索较方便，凡具有一定满文或汉文基础者均可利用，因此是从事清史及满学研究的重要工具书。若从满文词典、辞书研究的角度观察，其赋有另一方面的价值是，无论探究满语文大型词典类文献产生、发展及其流变的历史，或是宏观审视满汉文化交融的过程，无疑都是一个里程碑式的标志。追溯是书编纂缘起，先是有成书于康熙二十二年（1683）之我国第一部大型满汉语文对照词典，即沈启亮所编纂之《大清全书十四卷》。传本有康熙二十二年抄本、京都宛羽斋刻本及康熙五十二年（1713）三义堂重刻本等。其书以满文“十二字头”顺序编排，共收入满语单词、词组以及单句12000余条，其中尤以收录较多早期满语词汇及汉语借词见长，为翻译早期满文史料及研究满语文发展演变之珍贵资料，因此颇受满学界青睐，甚至将其视为国内满学之起点。虽然其开此先例之功不可没，但是亦无以掩饰其明显之不足。其最大之缺憾莫过于简略，即词目与释文之间只是简单的满汉语对译而已，故其后复有《御制清文鉴二十五卷》应运而生。正如《增订清文鉴御制序》中所言“语言文字之传，不能不随方随时代为变易”。《御制清文鉴》虽应了这一事物发展规律，却显系出首勉强。《御制清文鉴》，傅达礼等奉敕撰，自康熙十二年（1673）起，历三十五年而成，有传本康熙四十七年（1708）内府刻本及光绪十二年（1886）宝三抄本等。是书为满文分类词典，内分36部，279类，398则，收单词及词组11890条。其于编纂体例方面较《大清全书》有着新颖及进步之表现，循此可明其流变。如《大清全书》虽非官撰官刻，然毕竟先于《御制清文鉴》行世20余年，因此至末视其为《御制清文鉴》重要参照本似为情理之中。至于《御制清文鉴》之进步成分，主要在于纠偏，即纠正《大清全书》选录整句词目较多及释文简略之偏，不但其词目全部充之以单词和词组；亦增加大量释文使其内容得到充实，这些均显然于词典体例更为得当。另外，两书所收词目数量虽然相仿，但后者已在前者基础上进行了一定规模的增删与调整，不仅使内容颇显丰盈，其面目亦焕然一新。如在编排上改以满文“十二字头”排序为三级分类，并为方便检索配置了目录及索引（即《总纲》），此种编排方法于当时社会需求似乎更具优势，然其缺憾亦十分明显。其一，以矫枉过正之法弥补《大清全书》释文简

略之弊，即在释文中增加大量“经文成语”释例，虽反映了顺康间满人读经迫切需求的侧面，但如此不仅使释文太过繁冗，也使词典的综合性性质发生偏移。其二，删却汉文只为清一色“国语”，难以提供满文初学者利用，因此其使用范围反而缩小。故紧步其后又有一部以“十二字头”排序、满汉文形式的综合性词典，即李延基编纂之《清文汇书十二卷》问世。时至乾隆期之满族，尤其聚居于关内者已不似清初多操满语满文，而正处于由操母语向操汉语之过度阶段，一般旗人已不能再操满语单语进行顺畅交流，而只能以满、汉间形式（即满、汉杂糅式）之语言交流，且文字甚于语言，因此纯满文形式已不再适合当时社会需要，而不得不以“满汉合璧”或“满汉对照”形式所取代。况且如不及时采取挽救措施，满文将很快面临废弃境地。为此乾隆帝煞费苦心多方设法，如一再诏飭八旗以“国语骑射”为本，并开设“翻译”科举以为激励，此时又将目光投向《清文鉴》，似乎从此文教之根基入手更能奏效。况已有之康熙《清文鉴》不能称意，且有李乾隆帝“十二字头括宇宙之大”。于是敕大学士傅恒领衔督其事，力求重编使为相宜，而实欲借汉文之力保驾满文暂不被废弃。正如其所言“志切绍闻指授馆臣”、“为鬯厥指以诏来者”。如此，乾隆《御制增订清文鉴》就在康熙《清文鉴》基础上，经过更大增删与调整后从容问世。其所下功夫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：一为内容之大量充实，如仅增入“新定国语”即达 5000 余条，而名之为《补编》系于卷末，以为名副其实之“增订”内容。一为体例及编排上之更定，如①增设词目之对译汉文求为满汉合璧，同时增置其各自音译（即注音）。②重新斟酌释文，力求妥切并悉以常语为之，其康熙《清文鉴》原有之陈编旧句及之乎者也等文言虚字则一体裁汰。③类目调整，如虽保持原有 36 部之数不变，但不乏归并与新增之项，如将“器皿”“器物”二部合为“器皿”一部；“五色”“刑罚”二部归入下级类目；新增“居处”“营造”“车”三部，故总体编排更显精当。是书优越之处可谓为以下方面：一曰规模较大，以满文言之内容可称宏富，除增入“新定清语”外，尚保存稀见满语古词 1600 余条；二曰检索方便，具有分类检索及按字母排序检索之双重优点；三曰可利用者众，即所谓“因汉文可以通‘国书’，因‘国书’可以通汉文”。

4、《御制满珠蒙古汉字三合切音清文鉴三十三卷》

满蒙汉文合璧之分类式词典，按《四库》分类隶经部小学类字书之属。《简目》著“乾隆四十四年大学士阿桂等奉敕撰”。前有“乾隆四十五年正月十一日”《御制序》，且有乾隆四十五（1780）年刻本行世之佐证，故此本确信无疑。溯其源流，《提要》言之较明：“初圣祖仁皇帝敕撰《清文鉴》，皇上既命补注汉字，各具翻切、释文。嗣以蒙古字尚未备列，因再命详加考校，续定是本。”由此可知，乾隆《御制增订清文鉴》乃其所宗之本，康熙《御制清文鉴》则其祖本。比对原书，与《御制增订清文鉴》体例及编排大同小异，除词目增添合璧蒙文及裁撤全部原有满文释文外，只在“类”“则”两级类目上略有整合。其裁撤及整合之目的，实因事制宜删繁就简而已。如将《增订清文鉴》原定之 292 类归并为 198 类，512 则归并为 496 则等。此部词典在今天看来其意义与价值也是明显的，即以满文为之首的满、蒙、汉三种语言文字的对音与对译，保留了这些语言中许多当时的语音和词汇，无论对于当前乃至以后的语言学研究都是一份很珍贵的素材。而其更深一层之含义则明显反映出，当时社会尤其是上层代表人物，对于满、蒙、汉民族文化融合与民族和谐的殷切祈盼。

5、《钦定西域同文志二十四卷》

满汉蒙藏托忒维文分类对照地名、人名辞典。按《四库》分类隶经部小学类字书之属，乾隆二十八年

大学士傅恒等奉敕纂，《四库》本外尚有乾隆二十八年殿刻本行世。是书之编纂，亦为乾隆帝所谓“十二字头括宇宙之大”的发挥与继续，如其所言“同文云者仍阐《韵统》之义”。即于《同文韵统》成书之后，乾隆帝再发奇想，认为“兹者西域既平，不可无方略之书”，于是指敕臣工并示之以纲领。如其于《序》中曰：“因以天山北路、天山南路、准部、回部，并及西藏、青海等地名、人名诸门举凡提要，始以国书继以对音汉文，复继以汉字三合切音。其蒙古、西番、托忒、回字以次缀书，又于汉字之下详注其或为准语或为回语。于是兀格蟀自之言不须译鞬象寄，而凡识汉字者莫不通其文解其义，瞭若列眉易若指掌。”“而特加以各部方言，用明西域记载之实，期家喻户晓而无鱼鲁毫厘之失焉。”是书行文顺序非类一般满文，而与汉文古籍相同，即从右到左，由上至下。如地名乌鲁木齐，因其编排在卷一，属天山北路之乌鲁木齐东路的第一个地名，故其前有卷次及标目。即首行顶格书有“钦定西域同文志卷之一”字样，下一行低一格书标目“天山北路地名”，又下一行又低一格书“乌鲁木齐东路”。其乌鲁木齐之“木”为靠右小字，以示其为“鲁”一音节之尾音，其本身非为一个独立音节。再下一行顶格方以满文大字词目为之，其后低一格为六个并列中括号，括号内均注有汉文小字，依次为“汉字”、“三合切音”、“蒙古字”、“西番字”、“托忒字”、“回字”，括号下则列相应大字词目，只有“三合切音”因以音节为单位不得不以汉字大小相间形式。汉字乌鲁木齐（“木”仍为小字）之下有双行小字注，曰：“回语。乌鲁木齐格斗之谓，准、回二部曾于此格斗，故名。汉为蒲类前国地，三国为蒲陆国地，属车师后部。北魏高车地，周、隋以下为突厥地。唐为后庭县，初隶西州，后隶北庭大都护府，后陷吐蕃。宋为高昌国北庭，之为回鹘五城。明属瓦喇。《汉书·西域传》：‘蒲类国西南至都护治所’；《后汉书·西域传》：‘蒲类东南至长史所居’；《唐书·地理志》：‘北庭大都护府本蒲类’；《元史·地理志》：‘回鹘五城’。唐号北庭大都护府。按：乌鲁木齐，伊犁诸境语音，略同蒙古。因为准部旧地，爰从其部之本名仍系以本音。”又如人名噶勒丹（“勒”为小字）汉文词目下注曰：“僧格弟，袭僧格位，旧对音为噶尔丹。按：噶勒丹旧受封于达赖喇嘛，名博什克图汗（‘克’为小字），亦或统称噶尔丹博什克图汗。然博什克图系封号非名也，故止书噶勒丹。”如此，本书首以地域及部属，次以地、山、水、人名分类。其中辑有新疆地区地名 335 个，山名 150 个，水名 252 个，历史人名 1097 个；青海地区地名 75 个，山名 96 个，水名 97 个，历史人名 106 个；西藏地区地名 211 个，山名 327 个，水名 189 个，历史人名 175 个。总计收词 3110 个。《西域同文志》这部书虽系辞典类文献，然却带有明显的方志特色，不但在人物、地名等方面，为我们留下了新疆、西藏、青海等地区的珍贵史料，也是我国清代中前期版图情况的一个重要历史见证，其价值弥足珍贵。

通过以上对《四库全书》中满文文献收入情况的叙述，也许会引发出人们这样的疑问和思考，即在《四库全书》这样极传统型的汉文古文献的巨大集合当中，为什么会出现其他文字的文献？笔者拙见认为，《四库全书》毕竟是在清朝的历史条件下产生的官纂之书，满文文献能够收入其中，有清政权当然是其根本。其之编纂虽不可否认地体现着清朝统治者的意旨，然此中亦同时饱含了清朝统治者对于汉文化的欣然接受与尊崇。相反，如果没有清朝统治者的这种意旨与当时盛世的繁荣作为支撑，《四库全书》也难以在那个时代产生。如果我们换位思考，作为当时的最高统治者即清朝的皇帝，其享有至高无上的权利，为什么没有把更多的满文文献硬塞进《四库》，而是只把少得不可再少，精得不可再精的部分，也就是古籍分类中属于“小学”的文献收入《四库》呢？其原因可能是多方面的，但其最根本的还是要顾及到于事是否相谐和相宜，绝非不顾社会是否认可而肆无忌惮，有的却是小心翼翼慎而又慎，原因就在于《四库》毕竟是汉

文化典籍之巨编，否则不但社会难以接受，皇帝本人以“文治”彪炳青史之私欲也将化为乌有。

其次，《四库全书》收入这些满文文献是否就打破了其收录规则呢？在笔者看来也不是，首先查遍当时的有关记载，找不见其中不能收录其他文字文献的任何直接规定。况且即使在人们的意念中存有这种成见，怎奈乾隆帝在此打了一个“擦边球”。因为这 5 种满文文献还有着—个共同点，就是它们当中都有汉文并存，因此它们都具有二重或多重性，所以把它们归入汉文文献也丝毫不为过。若再从另一角度分析，正因为《四库全书》收入了这些满文文献，当然也包括其中并存的其他我国少数民族文字的文献，非但没有使世人感到不快或不能容忍，反而在客观上形成了《四库全书》独有的—个特色，这个特色无可非议就是中华民族大家庭的特色。这里少数民族文字文献尽管在数量上微乎其微，但毕竟代表了我国部分少数民族的文化。这不但表现出了汉文化渊深与博大的胸怀，同时也显示了其极强的包容性。即尽管在汉文化的汪洋大海之中，仍未忘给少数民族文化留下珍贵的一席之地。这种作法无疑是有—益于民族团结和社会发展的，也可以说是《四库全书》在编纂思想上的闪亮之处，而为《四库全书》增添了一—层民族和睦的耀眼光辉。此外尚有一点是应该作为补充说明的，那就是乾隆帝难以割舍的苦衷。其作为满族—代最高首领，令其最担忧和最放心不下的就是满语满文的逐渐走向消亡。众所周知，清朝的最高统治者无不认为“国语骑射”为其立国之本，—旦根本失去，其政权也就不复存在，江山永绵则将成为—句空话，所以他们把满语满文看得非常重要。为此，自清开国以来其历代皇帝无不竭力提倡，而至乾隆就更显突出。事实上，虽然其不惜采取各种措施，但都无济于事，原因就在于势所必然，任何人都无力以回天。因此他也清楚意识到满语满文将不可避免地要很快消亡的命运，但是仍执着地为了能够留住—些满语满文的信息，以备将来的后人还能对它有个轮廓上的了解。因此在他看来，没有什么能比把《四库全书》这个不朽之作为靠山和保护伞再好的办法了。他可能这么认为，《四库》能够传承多久，满语满文也许就会随同—起保留多久，这大概也是—代君王的良苦用心与“先见之明”吧！如果回过头来，我们再看《四库全书》所收入的满文文献，也的确较为全面、系统地反映了满语满文的情况，其中不仅包含了语音、语法及词汇，甚至也包含了书写规则。即使以后此类资料真的全部失传，但只要—有《四库全书》在，其中保存的信息也足够后人经过研究去掌握满语文。综上所述，《四库全书》中收入少量满文文献的举措，无论是否体现清朝统治者的意志及其原始意向如何，其所起到的客观作用还是积极的和进步的。其以最小份额的投入和以最大限度的概括之下，在保存了满语文材料的同时，也保存了其他几个兄弟民族的语文材料以及—些地方史志资料，同时还体现出了中华民族大家庭的氛围。因此笔者认为，《四库全书》收入这些满文文献是得当的和无可厚非的。